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报告

2021 年，作为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勤勉尽责、认真履职，现就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分别为：田高良独立董事、张继祥董事和杨为乔独立董事，召集人由具备丰富会计、财务管理专业经验的田高良独立董事担任。

2022 年 3 月 10 日，张继祥董事因工作变动，辞去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目前审计委员会由 2 名董事组成，人员构成符合监管要求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共召开六次会议。

（一）2020 年 12 月 1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同意审计机构编制的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总体审计策略。

（二）2021 年 3 月 9 日现场召开了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6 项议案：

- 1、审核公司《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 2、审核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3、审核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4、审议公司《2020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 2021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5、审议公司《2020 年度关联交易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情况核查报告》；

6、审议关于聘请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建议。

（三）2021 年 4 月 1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审计委员会会议，审核通过《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四）2021 年 8 月 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审计委员会会议，审核通过《关于为公司参股公司吉林天池钼业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五）2021 年 8 月 1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审计委员会会议，审核通过《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六）2021 年 10 月 1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审计委员会会议，审核通过《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三、履职情况

1、2020 年年报审计工作中的履职情况

2020 年末，我们就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确定了 2020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计划。在审计过程中，及时就有关问题进行沟通，督促审计进度。审计报告初稿完成后，我们对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进行了审阅，认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同意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

2、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和监管要求，我们建议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

3、对公司内控制度建设的监督评估及内控评价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督促指导公司完成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积极推动公司内控制度建设和体系完善，指导公司编制了《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积极推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审阅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评价，识别内部控制缺陷，提出整改建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4、对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指导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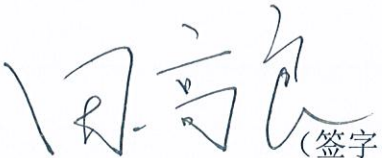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 2021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积极督促该计划有效执行，指导内审工作的有效开展，提高了内部审计的工作成效。

四、总体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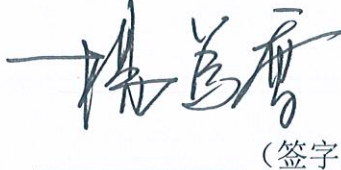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我们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董事会提高决策效率提供专业支持，推进公司法人治理水平不断提升。2022 年，我们将进一步提高自身履职能力，不断健全和完善内控体系建设，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此页无正文，仅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报告签字页。)

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


(签字)

田高良


(签字)

杨为乔